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「孵蛋計畫」創意作品競賽實施辦法

一、活動目標

為鼓勵本校各社團發揮創意，展現對運動風潮與松山精神的想像，並結合「大巨蛋」意象，提升社團凝聚力與跨領域創作能量，特舉辦本競賽。

二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松山高中學務處社團活動組

贊助單位：台北遠雄巨蛋

三、活動時間

1. 報名日期：114年10月15日16:30以前
2. 作品繳交截止日：114年10月31日中午12:25以前
3. 評審日期：114年11月3日
4. 公布得獎名單：114年11月5日，並於校網公告。

四、參加資格

限本校各正式社團報名參加，每社團限繳交一件作品。

五、競賽方式

1. 作品主題：需與「大巨蛋、運動、社團」三大元素相關，具創意、表現社團特色。
2. 作品形式：不限表現媒材，可為：
 - 紙本文創（海報、繪圖、漫畫、專刊等）
 - 多媒體作品（照片集、影片、宣傳片、數位動畫等）
 - 立體作品（模型、裝置藝術、道具創作等）
 - 其他創新形式
3. 報名方式：10月15日16:30以前前繳交報名表→10月31日中午12:25以前繳交作品（紙本請繳交至社團組，電子檔請上傳至google classroom，依公告規範辦理）。

六、作品規範

1. 紙本文創：A3尺寸以內，彩色或黑白皆可。
2. 多媒體作品：影片長度3分鐘以內，照片限20張內，格式MP4或JPG。
3. 立體作品：體積以能在室內展覽空間安全展示為原則。
4. 其他形式：由評審委員會視情況認定。

七、評分標準

1. 主題契合度 (30%)
2. 創意與原創性 (30%)
3. 作品表現力與完成度 (20%)
4. 社團特色 (20%)

八、獎勵辦法

1. 參賽組別於 10 組以內 (含 10 組) 者，獎勵如下：

- 特優：1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9,000 元整。
- 優等：2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4,500 元整。
- 佳作：2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2,500 元整。

2. 參賽組別 10 組以上


- 特優：2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10,000 元整。
- 優等：3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5,000 元整。
- 佳作：3 組，每組獎金新臺幣 3,000 元整。

九、展出安排


得獎作品將有機會獲選於大巨蛋展出，並透過校網與相關媒體進行公開展示與宣傳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1. 參賽作品需為原創，若涉及抄襲、侵權，取消資格。
2. 作品一經繳交，主辦單位有使用、公開展出及宣傳之權利。
3. 創意獎金之金額與名額，依報名組數分為兩種情境，本辦法涉及之所有經費分配，均以報名截止時之實際組數及評選結果為準。
4. 獎項若從缺則不遞補，未獲頒之獎金亦不重新分配，當年度實際獲獎數量由評審團隊決定。
5. 獎金以社團為單位發放，由社團經費帳戶統一入帳。
6. 未依規定完成報名或違反社團管理規範者，不得參與評選及領取獎金。
7.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有最終解釋、調整及修正之權利。

 「孵蛋計畫」創意作品競賽 報名表

社團名稱			
負責人姓名		聯絡方式(手機)	
作品名稱		社團/作品指導老師簽名	
作品形式(請勾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紙本文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多媒體作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立體作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
<p>請於 300 字內說明以下各項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作品主題— 主題為何？ 2. 結合方式— 具體說明如何把「大巨蛋」、「運動元素」與「社團特色(表演方式、道具、服裝、互動形式)」結合(例如：場景設定、動線、音樂、器材使用等)。 3. 核心理念— 希望傳達的價值、理念或情感為何？(例如團隊精神、城市共融、健康生活等) 4. 其他重要細節 			
參與成員名單			

 備註：

1. 每社團限繳交一件作品，超過件數恕不受理。
2. 報名表與作品請於截止日前繳交至學務處社團活動組，逾期恕不受理。
 *報名表截止：10/15 (三) 16:30 前
 *作品截止：10/31 (五) 12:25 前 (以上傳至 Google Classroom 之時間為準)
3. 完成繳交後須經社團活動組核章，核章後始視同完成報名。